

目录

附件 15-2.....	错误！未定义书签。
绵竹市社会福利院.....	2
2021 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2
（一）绵竹市社会福利院主要职能。.....	2
（二）绵竹市社会福利院 2021 年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2
二、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
（一）收入预算情况.....	2
（二）支出预算情况.....	3
三、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3
四、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3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3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3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4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5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5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5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6
（一）机关运行经费.....	6
（二）政府采购情况.....	6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6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6
十、名词解释.....	6

绵竹市社会福利院

2021 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绵竹市社会福利院主要职能。

提供收养服务，弘扬救助精神，孤儿与弃婴收养，家庭无力照管残疾儿童收养，“三无”老人收养，家庭无力照管老人收养，在华无人照顾海外侨胞与外籍华人收养，老人自愿有偿收养，精神病人收养，收养对象康复治疗等相关社会服务。

（二）绵竹市社会福利院 2021 年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我院现有城市特困人员和社会有偿代养老人共计 80 人；对无法上户流浪乞讨人员 9 名、贩毒人员的子女困境儿童 2 名，无人抚养儿童 1 名，进行安置解决这类人员吃、穿、住、养、医、学。预计办理社会弃婴收养登记工作 15 人，咨询业务工作人数预计达百余次。

二、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绵竹市社会福利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 320.95 万元；绵竹市社会福利院单位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320.95 万元, 比 2020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3.98 万元，主要原因是职工正常增资。

（一）收入预算情况

绵竹市社会福利院单位 2021 年收入预算 320.95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0.95 万元，占 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绵竹市社会福利院单位 2021 年支出预算 320.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6.46 万元，占 58%；项目支出 134.5 万元，占 42%。

三、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绵竹市社会福利院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20.95 万元，比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增加 3.98 万元，主要是因为职工正常增资。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0.95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0.9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62 万元、医疗卫生支出 5.6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6.66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绵竹市社会福利院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20.95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3.98 万元，主要是因为职工正常增资。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0.95 万元，占 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62 万元，占 93%；医疗卫生支出 5.67 万元，占 1.8%；住房保障支出 16.66 万元，占 5.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2.61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

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6.3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0.8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其他养老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2021 年预算数为 278.26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及机构费用。

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款）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2021 年预算数为 5.67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支出。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6.66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绵竹市社会福利院单位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86.4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58.2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45.16 万元、津贴补贴：39.17 万元、奖金、绩效工资：30.4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2.6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6.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5.67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6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0.73 万元、奖励金：0.01 万元、住房公积金：16.66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86。

公用经费 28.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 万元、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0.4 万元、电费：0.5 万元、邮电费：0.3 万元、物业管

理费：1 万元、差旅费：7.2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2 万元、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0.3 万元、公务接待费：0.4 万元、劳务费：4.5 万元、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1.13 万元、其他交通费：5.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 万元。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绵竹市社会福利院单位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5.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5 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无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较 2020 年预算与 2020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厉行节俭。

2021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上级单位来我院指导工作。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 2020 年预算与 2020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车辆较 2020 年无变化。

2021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2021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 万元，用于 2 辆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保障院民生活、日常出行、就医等工作开展。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绵竹市社会福利院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绵竹市社会福利院 2021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

（二）政府采购情况

绵竹市社会福利院 2021 年无政府采购项目，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底，绵竹市社会福利院共有车辆2辆，其中：定向保障用车2辆。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2021 年绵竹市社会福利院单位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1 年绵竹市社会福利院单位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因项目内容涉密（敏感），不予主动公开。

十、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款）、（项）：主要指以下内容。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反映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支出，以及对集体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

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的是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单位按比例炙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